证券代码:605338　　证券简称:巴比食品　　公告编号:2026-012

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6年5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间要求,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6年5月8日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会平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6年5月修订)》。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05338　　证券简称:巴比食品　　公告编号:2026-014

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1.20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5/18	—	2026/5/19	2026/5/19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6年4月30日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5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239,566,662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87,479,994.40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5/18	—	2026/5/19	2026/5/19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除公司自行派发对象外,公司其他股东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股东刘会平、丁仕梅、天津会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中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巴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股份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公司派发股息红利时,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待个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的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至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个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96元;如其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1.08元;如其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1.20元(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2009年1月23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8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通过沪港通持有公司股票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其现金红利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账户派发,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由公司按10%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1.08元。对于香港投资者中属于其他国家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定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10%的,企业或个人可以自行或委托代扣代缴义务人,向本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应按已征税款和根据税收协定税率计算的应纳税款的差额予以退税。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其股息、红利所得税由其按税法规定自行缴纳,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1.20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对公司本次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按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57797068

特此公告。

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05338　　证券简称:巴比食品　　公告编号:2026-013

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2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29日　14点45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茸江路785号行政楼4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29日

至2026年5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5月11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5338	巴比食品	2026/5/25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标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委托书格式请参见附件1: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含不具有法人资格的其他组织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法人以外的其他组织为负责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委托书格式请参见附件1: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可用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须在登记时间2026年5月26日16:00前送达,电子邮件登记需附上述1、2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并注明联系人和联系电话,以便联系,出席会议时需携带上述证明材料原件。

(二)登记时间:2026年5月26日9:00至16:00

(三)登记邮箱:ir@babifood.com

六、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预计为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2、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人:马晓琳

联系电话:021-57797068

电子信箱:ir@babifood.com

特此公告。

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2304　　证券简称:洋河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0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司决定于2026年6月3日(星期三)10:00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6月3日10: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3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3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28日。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宿迁恒力国际大酒店(江苏省宿迁市宿城区洪泽湖西路88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修订《管理团队成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上述第1-5项提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6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2、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要求,上述提案三、提案四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3、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会上对2025年度工作情况进行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

1、登记材料

(1)自然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被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授权委托书样本见附件)。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被委托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授权委托书样本见附件)。

2、出席现场会议报名登记时间:2026年5月29日9:00—17:00。

3、出现现场会议报名登记方式:

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可在上述报名登记时间内通过现场登记方式进行报名(江苏省宿迁市洋河酒都大道118号,公司总部办公楼1102室);为便于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参会登记,亦可在上述报名登记时间内,扫描下方二维码提交登记资料进行报名。公司将向报名登记成功的股东反馈参会确认信息。

4、现场会议入场时间:2026年6月3日8:30至9:45。经登记报名拟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持上述股东登记资料进行现场审核后方可入场。未经现场身份核对,不得进入股东会会场。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527-84938128

2、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样本

六、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3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304　　投票简称:洋河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6月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6月3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6月3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 权 委 托 书

致: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对以下提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3.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4.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管理团队成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法人股东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电话: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电话: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304　　证券简称:洋河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9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6年5月1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5月7日以送达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与审议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审议表决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顾宇先生召集,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88388　　证券简称:嘉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2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2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雁洋镇文社村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48
普通股股东人数	24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12,276,24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12,276,24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24.786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24.7865

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455,673,790股,其中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2,699,900股,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公司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452,973,890股。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会由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廖平元先生因公无法现场出席会议,经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公司董事、总裁(总经理)杨剑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出席 8人。

2、董事会秘书李恒宏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除担任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11,863,925	99.6327	362,434	0.3228	49,886	0.0445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11,299,422	99.1299	951,527	0.8474	25,296	0.0227

3、议案名称:《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1,483,968	97.7611	426,626	1.9413	65,381	0.2976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11,777,110	99.5554	447,711	0.3987	51,424	0.0459

5、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11,847,162	99.6178	377,834	0.3365	51,249	0.0457

6、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11,677,364	99.4666	534,605	0.4761	64,276	0.0573

7、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11,089,085	98.9426	1,159,164	1.0324	27,996	0.025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20,999,152	95.6521	951,527	4.3342	2,976	0.0137
3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1,483,968	97.8605	426,626	1.9433	43,061	0.1962
4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1,476,840	97.8280	447,711	2.0393	29,104	0.1327
5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21,546,892	98.1471	377,834	1.7210	28,929	0.1319
6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21,377,094	97.3737	534,605	2.4351	41,956	0.1912
7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20,788,815	94.6940	1,159,164	5.2800	5,676	0.026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3、5-6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由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2、议案4、7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由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3、议案2-7已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进行计票,上述议案已表决通过。

4、议案3涉及关联股东山东嘉沅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杨剑文先生、李建国先生、叶成林先生,上述股东均已回避表决相关议案。

5、本次股东会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及《关于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赵涯、李佳韵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88605　　证券简称:先锋精科　　公告编号:2026-030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 征集事项相关提案的表决结果(如适用):不适用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2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靖江市阳光大道11号金悦国际酒店三楼君澜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9
普通股股东人数	11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15,683,13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15,683,13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7.161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7.161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游利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董事会秘书XIE MEI女士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15,555,297	99.8894	113,115	0.0977	14,720	0.0129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15,555,297	99.8894	94,815	0.0819	33,020	0.0287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15,547,297	99.8825	113,115	0.0977	22,720	0.0198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15,555,397	99.8895	113,015	0.0976	14,720	0.0129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5,633,694	99.6057	114,815	0.3209	26,220	0.0734

股东游利、XU ZIMING、上海英瑞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靖江优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靖江优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15,542,347	99.8783	114,565	0.0990	26,220	0.0227

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15,555,097	99.8893	113,115	0.0977	14,920	0.013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99,022,96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15,655,42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877,007	87.2867	113,015	11.2481	14,720	1.4652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131,080	79.1880	19,730	11.9192	14,720	8.8928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745,927	88.8842	93,285	11.1158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484,889	96.4642	113,015	3.1283	14,720	0.4075
5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3,471,589	96.0960	114,815	3.1781	26,220	0.7259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审议议案7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数量的2/3以上通过;

2、游利、XU ZIMING、上海英瑞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靖江优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靖江优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关联股东,已对议案5回避表决;

3、本次审议议案4、议案5已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珊珊、朱欣圆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03284　　证券简称:林平发展　　公告编号:2026-022

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下午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问题征集方式: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2日(星期二)至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lp5526888@126.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1日发布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于2026年4月29日发布了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和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情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5月19日下午16:00-17:00举行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事项进行回答。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下午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李建设先生,董事会秘书王善彬先生,董事兼财务总监李培凯先生,独立董事陈务平先生。如遇特殊情况,公司参会人员将会进行临时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下午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2日(星期二)至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lp5526888@126.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557-2201209/2201210

联系邮箱:lp5526888@126.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603037　　证券简称:凯众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6
转债代码:113698　　转债简称:凯众转债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2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含子公司)拟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含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为便于资金的统筹管理,公司于2025年9月22日审议通过并执行的2亿元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于2026年3月27日自动失效,自2026年3月27日起执行本次现金管理方案。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现将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公司于2026年2月购买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0,000万结构性存款,前述10,000万现已到期赎回,具体如下: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赎回金额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28921期	5,000万元	2026/2/11	2026/5/12	5,000万元	1.72%	约21.21万元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利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28922期	5,000万元	2026/2/11	2026/5/12	5,000万元	1.72%	约21.21万元

二、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5.66	0
2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21.19	0
3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21.19	0
3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21.21	0
3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21.21	0
合计				90.45	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5,000
募集资金总现金管理额度(万元)					15,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5,000

注:上述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以上产品赎回后,本金及收益均已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及使用期限均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3日